

销售交机流程制度

生效日期：2011 年 10 月 1 日

1. 负责单位：销售部
2. 货到 7 天内，派人去客户 (OEM) 处验收货物：
 - 2.1 按装箱单逐项核对
 - 2.2 拍照存档
 - 2.2.1 全机
 - 2.2.2 ECM
 - 2.2.3 接口
 - 2.2.4 名牌 (Name Plate) 带序列号
 - 2.2.5 随机备件
 - 2.3 客户签收 RO
 - 第一联：客户
 - 第二联：服务部备案
 - 第三联：销售部留底
3. S4000 机组，客户 (OEM) 装备完毕，派人到现场
 - 3.1 检查机组部分
 - 3.2 做场试 (类似 EPQ) 试验
 - 3.3 填写【发动机运送和产品质量报告】 (表格编号 Sale04)，由客户签收
 - 3.4 拍照存档
 - 3.5 藉此机会与最终用户可联系上
4. 所有机组交机完毕后，全部资料交成都服务部备份和跟进，包括与用户交流和跟上服务。交机时已确定用户在烟台服务区域范围的机组，一份资料交到烟台德美跟进。

发动机运送和产品质量报告

首次联系日期：			
发电机型号码：			
发动机号码：			
分销商：		德美机电	
1.	运送日期	在规定时间内	
		是	否
		意见：	
2.	供货范围一	完整	
		是	否
		缺件：	
3.	供货范围二	完整	
		是	否
		缺件：	
4.	供货范围三	完整	
		是	否
		缺件：	
5.	供货范围四	完整	
		是	否
		缺件：	
6.	产品质量 在运送和起机时部件/ 附件的状况	适当的包装	
		是	否
		意见：	
		恰当的油漆	
		是	否
		意见：	
		发动机部件的良好性	
		是	否
		意见：	
		运送损耗	
是	否		
意见：			
初次起机： 运行正常			
是	否		
意见：			

更多意见和照片见第二页

日期 负责人 用户确认

档案编号	cdss/manual/sale008(17-September-2015)
自:	黄美霞 ,张聚佳/ 香港总部
至:	
香 港	黄惠芬
深 圳	王卫中, 陈可为
成 都	宗升云, 宗皓, 刘国芬
上 海	范滨, 姜晶金
荆 州	王鑫, 罗亚丽
抄送:	李舜南, 曾昌维